

证券代码：873393

证券简称：捷创新材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深圳市捷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6 月 6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线上通讯
-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吴银隆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2024 年 05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8,815,096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4.6918%。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4. 公司在任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吴银隆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将于 2024 年 6 月 9 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条款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名吴银隆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为董事适当人选。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8,815,0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郑孝存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将于 2024 年 6 月 9 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条款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名郑孝存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为董事适当人选。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8,815,0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谭爱明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将于 2024 年 6 月 9 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条款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名谭爱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为董事适当人选。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8,815,0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杨柳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将于 2024 年 6 月 9 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条款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名杨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为董事适当人选。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8,815,0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赵明昕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将于 2024 年 6 月 9 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条款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名赵明昕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为董事适当人选。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信息已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审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8,815,0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陈实强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将于2024年6月9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条款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名陈实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为董事适当人选。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信息已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审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8,815,0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津贴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终止北交所上市申报，但为持续加强公司规范性，第三届董事会仍设置独立董事职务，同时结合公司整体上市规划的调整，对《独立董事津贴制度》进行相应调整，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津贴制度（修订后）》（公告编号：2024-04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8,815,0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改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当前涉及少量母子公司间设备租赁情形，拟按需修改经营范围，在经营范围中增加设备租赁相关内容，具体以工商登记部门核定为准。本次经营范围修改可以促进公司良性运营，不会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8,815,0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修改经营范围，拟对公司章程进行同步修订，具体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8,815,0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彭国欣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将于 2024 年 6 月 9 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条款规定，公司监事会拟提名彭国欣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止。

上述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为监事适当人选。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8,815,0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吴恋恋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将于 2024 年 6 月 9 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条款规定，公司监事会拟提名吴恋恋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止。

上述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为监事适当人选。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8,815,096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吴银隆	董事	任职	2024 年 6 月 6 日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郑孝存	董事	任职	2024 年 6 月 6 日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谭爱明	董事	任职	2024 年 6 月	2024 年第四次临	审议通过

			6日	时股东大会	
杨柳	董事	任职	2024年6月6日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赵明昕	独立董事	任职	2024年6月6日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陈实强	独立董事	任职	2024年6月6日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彭国欣	监事	任职	2024年6月6日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吴恋恋	监事	任职	2024年6月6日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捷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深圳市捷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1日